

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件

三文广旅提〔2024〕11号

签发人：毋慧芳

办理结果：A

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对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36号提案的 答 复

尊敬的李军民、张灿、许世平等委员：

各位委员提出的关于“建议设立三门峡市文旅（融合）专项（发展）资金，进一步盘活不良文旅资源、整合优质文旅资源，推动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”的提案收悉。感谢各位委员长期以来对文旅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为促进文旅融合发展，我市出台了一系列奖励扶持政策，文旅项目有序推进。

一是强化政策支撑。印发了《三门峡市加快文化旅游产业发

展的若干政策》(三办〔2021〕7号),围绕“加大财政金融支持扶持力度、全面落实国家税收减免政策、切实保障发展文化旅游产业用地、加大扶持文化旅游企业发展力度、大力推进文化产业园建设、鼓励发展以内容为主的文化旅游产业、拓展文化旅游产品消费市场、激励文化旅游产业人才创业”8个方面,制定了27项具体措施。并明确提出“市财政每年安排2000万元设立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,用于培育扶持全市文化旅游产业企业融合发展、文化产业企业创新发展、文化产品品牌打造等。”

二是出台文化强市行动方案。围绕市委八届五次全会“13561”总体工作布局,就做好“文”的文章、实施文旅融合发展“1+3+4”工程、建设文化强市、壮大文旅经济,以文化强市(文旅经济)指挥部的名义,出台了《文化强市(文旅经济)建设行动方案》,进一步明确了我市文旅产业发展的具体目标,即:文化影响力、旅游吸引力、产业竞争力显著提升,对15项重点工作逐一明确牵头单位、责任单位,建立清单化、工程化、项目化推进。

三是文旅项目有序推进。全市共推进和谋划文旅项目77个,金额约239.1亿元,其中续建项目20个,新建项目21个,谋划项目36个。总投资10.45亿元的虢国遗址文化旅游产业项目,工业遗产文创区(遗址公园)1.45亿元专项债已通过国家发改委审批和省财政厅评审,正在进行施工招标;仰韶1921文化旅游融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,成功列入国家发改委重大项目库,1.7亿元专项债申请已通过复审;估算投资4895万元的仰韶文化研究中心(文创园)何以华夏-仰韶文化数字艺术中心项目,目前正在

进行方案设计。投资 2.77 亿元的函谷关历史博物馆，1.9 亿元专项债已经到位，已开工建设。中流砥柱博物馆主体建成；虢国博物馆、中流砥柱博物馆、函谷关“问道函谷”等数字化改造提升项目入选“行走河南·读懂中国”重点智慧化数字展示项目，连续两年争取省奖补资金 950 万元，位居省辖市前列。

四是提高政策延续性。为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，提高政策延续性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，协调市财政局《三门峡市旅游奖励扶持资金暂行办法》（三财科〔2020〕2 号）的基础上，出台了《〈三门峡市旅游奖励扶持资金暂行办法〉补充意见》（三财科〔2023〕2 号），增加了旅游景区奖补项目等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结合各位委员提出的建议，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，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文旅文创融合发展决策部署，按照现代化三门峡建设“13561”工作布局，积极推动文旅融合发展“1+3+4”工程，聚焦做好“文”的大文章，建设和发展更多“亦文亦旅”的项目。同时，我们也将积极协调财政等相关部门，争取更多的文旅产业发展资金，进一步完善我市文旅基础设施，丰富重点文旅产业链，创新文旅宣传推介模式，强化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，拓展新的文旅消费空间，使文旅产业支撑带动作用更加凸显，奋力推动全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各位委员对我市文旅工作的关注，希望今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关心和支持！



联系部门及电话：市文广旅局 2169906 联系人：杨浩桦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
